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承辦人：戴美倫
電話：(03)3322101分機7589
傳真：(03)3318446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東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15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09009099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六（376735100E_1090090996_ATTACH1.docx）

裝

主旨：有關「本市109年度學前特殊教育學生評估工具知能研習」-「學前幼兒發展篩選量表及學前幼兒認知發展診斷測驗」(第二場次)一案，請鼓勵貴校相關人員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桃園區東門國民小學109年9月26日東門北特字第109000794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研習對象、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對象：學前特殊教育教師及幼兒園教師等，計80人。

線

(二)時間：109年11月28日(星期六)及11月29日(星期日)上午9時至下午4時10分，計2日，本研習為連續課程，未能全程參與者請勿報名。

(三)地點：桃園區東門國小(地址：桃園區東國街14號)。

三、本案報名方式：請於109年11月26日以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網址：http://special.moe.gov.tw)→研習報名→桃園市→登錄單位(東門國小)報名，報名結果請逕行上網查

輔導室　109/10/15 13:45
1090008557　有附件

詢，不另函通知。

四、參加人員研習期間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全程參與者各核予研習時數12小時。

五、另東門國小停車位有限，請共乘或利用大眾運輸工具前往該校。

六、隨文檢送研習實施計畫1份，或請至研習資訊頁面下載參閱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桃園市桃園區龍山國民小學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桃園市北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(東門國小)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0/10/15 12:20:42